

附件3

2021 年度部门评价报告 (简版)

项目名称：市容环境卫生整治

评价单位：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前言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精神，有效夯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根据财政部印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深圳市大鹏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关于做好新区2022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部门评价工作的相关要求，大鹏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以下简称“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组织评价小组对“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工作，综合评价市容环境卫生整治工作效果，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市容环境是城市的窗口和吸引力源泉。市容环境质量，不仅反映了城市的形象，而且是一个地区的经济发达程度和现代文明的外在体现。市容环境的有效治理，对创建文明城区、构建宜居城市，都起到重要的作用。

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把群众关心的难点热点作为文明城市创建工作的重点，不断增强市容环境卫生整治的紧迫感、使命感，找问题、找差距、强弱项、补短板，不断完善市容环境卫生的硬软件和管理机制建设，实现工作内容、责

任“两个全覆盖”，通过开展系统化“补窗”措施，变善后为预防，从源头杜绝城市管理中的“破窗现象”发生，让群众生活得更加舒心、更具品质、更有保障，推动新区及各办事处在深圳市环境卫生指数测评中进入全市前列，努力为加快打造“世界级滨海生态旅游度假区”创造生态优美、环境宜人的一流城区环境。

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响应《大鹏新区城市环境品质提升行动总指挥办公室关于印发〈大鹏新区关于深化文明城市创建、开展市容环境卫生整治“补窗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针对文明城市创建暴露的市容环境短板问题，于2019年开展市容环境卫生整治工作，由市容环卫科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执行，保证辖区环卫工作的有序开展，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成为延续性项目，为完善新区市容环境卫生的工作体系，对各行业主管部门、各办事处及环卫工作单位开展监督检查和指导工作提供经费。2021年度，市容环卫科继续申请实施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¹。

2.项目内容

2021年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实施内容包括新区垃圾处理相关工作、环卫设施建设及配套景观提升和环境卫生整治日常监管及日常运营。

3.项目管理及监督情况

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是大鹏新区市容环境卫生整治的责任

¹市容环境卫生整治相关经费从一级项目“城市管理”列支，但未单独立项；市容环境卫生整治经费于2019年从一级项目中区分为子项目。

主体，各第三方服务企业根据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的要求开展市容环境卫生整治工作，并接受考核、监督，“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实施涉及各方的职责分工如下：

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作为全区环境卫生工作的行业主管部门，负责监督指导各街道开展日常巡查、平台搭建及日常监督管理、公厕规划建设管理等工作。在本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中，主要负责组织开展月度考核，收集、汇报和通报考核情况。

各第三方服务企业为本项目的承接主体，主要负责项目具体实施，具体内容包括提出完整可行、详细的市容环卫监督实施方案，配置合理的资源如人员配置、交通工具、相关摄影设备和文件处理设备协助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进行环卫监督作业，并做好总结汇报，完成产品运输、安装测试交付等。

4.预算安排和执行情况

(1) 预算编制情况

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根据新区党工委管委会或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已明确支出的标准测算购买服务项目预算资金。2021年，市容环境卫生整治经费预算金额为439.17万元，均来源于区级财政资金，纳入大鹏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部门预算。

(2) 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度环卫工作经费实际支出576.5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9%。资金支出情况显示新区垃圾处理相关工作支出金额124.32万元，占比22%；环卫设施建设及配套景观提升支出金额

253.37 万元，占比 44%；环境卫生整治日常监管及日常运维相关工作支出金额 198.86 万元，占比 34%。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过程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拟对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1 年“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开展情况进行深度复盘，从资金流和业务流两个角度进行调研，梳理“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各项工作开展情况和各目标实现情况，形成客观、准确和合理的评价结论。具体评价目的包括：一是深入了解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开展情况，对项目的实际产出和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分析，形成具体评价结论；二是发现“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为经费使用和项目管理提供相关建议，使“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更加规范、安全和有效；三是总结形成“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绩效评价的规范程序、方法及指标体系，推动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

2.评价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大鹏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2021 年“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具体包括新区垃圾处理相关工作、环卫设施建设及配套景观提升和环境卫生整治日常监管及日常运营等工作任务，评价小组将从整体角度延伸评价各项工作任务完

成情况和取得的效果。

（二）绩效评价的原则、方法和指标体系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方法

评价小组将结合“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实施内容设置科学的评价指标，通过参考相关文献、咨询专业人士等方式合理确定指标权重，依据上级政策文件标准、计划标准和内部管理标准等材料确定恰当的评价标准，结合实地调研、凭证查阅、资料分析、经办人员访谈等方法对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估打分，形成最终评价结果。

3.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深圳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深财绩〔2020〕14号）提供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结合“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工作内容和年初设

定的绩效目标，围绕“政策、业务、资金”等主线，从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四个方面，设计了《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评价小组根据2021年度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结合“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的实施情况和管理工作考察实际情况，对2021年大鹏新区“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96.96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得分情况见表3-1。

表3-1 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部门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得分	得分率	二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A 决策	15	15	100%	A1 项目立项	5	5	100%
				A2 绩效目标	5	5	100%
				A3 资金投入	5	5	100%
B 过程	25	23.99	95.96%	B1 资金管理	11	9.99	90.82%
				B2 组织实施	14	14	100%
C 产出	40	38.4	96%	C1 产出数量	16	16	100%
				C2 产出质量	14	13.4	95.71%
				C3 产出时效	10	9.5	95%
D 效益	20	19.07	96%	D1 项目效益	15	15	100%
				D2 项目满意度	5	4.07	81.47%
合计					100	96.96	96.96%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绩效评价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

为提高市容环境水平，打造大鹏新区“滨海文化特色旅游景区”，大鹏新区先后出台了市容环境考核相关工作方案、奖惩办法，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关经验做法如下：

（一）坚持“向管理要效益”，制定有关考核标准及制度。

出台“城中村环卫英雄榜”“环卫企业速奖速罚”“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公示牌”等制度，抓实“环境长定期行走”“社区吹哨、部门报到”等系列工作法，强化区-街-社区上下协同，破解城市管理“最后一公里”难题。2021年，新区环卫指数测评成绩首次跻身全市前三。

（二）在全市率先开展社会公厕改造。

自2017年开展深圳市“厕所革命”工作开展以来，2021年完成新区24座126间社会公厕全面改造，探索创新打造禾塘山水田园公厕、鹏飞路街头艺术公厕、杨梅坑停车场公厕等一批网红公厕，“较场尾网红公厕”获评“深圳市十大网红公厕”，抖音点击量突破620万次。自开展的26次（2019年8月至2021年12月，其中2020年2-4月因疫情暂停测评）公厕环境指数测评以来，新区共有23次排名全市第一。

（三）镇级填埋场深化整治。

持续推动镇级垃圾填埋场封场整治和规范管理工作，2021年8月，市生态部门会同市城管部门组织专家组到新区垃圾填埋场

检查，对新区垃圾填埋场的整治成效予以肯定。

（四）海岸线垃圾治理工作实现全覆盖。

牵头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大鹏管理局等8个部门建立跨部门的海洋垃圾综合治理机制，出台《大鹏新区海岸线和海洋垃圾综合治理实施方案》，实现辖区128公里海岸线全部纳管，东西涌等重点岸线环境卫生更加洁净有序，推动海洋环境管理工作向长效性、规范化转变。2021年10月，与南方科技大学签订合作意向书，开展海岸带塑料污染治理，共建海岸带塑料污染防治示范基地。

（五）“物业城市”改革先行先试。

积极学习横琴新区“物业城市”工作经验，编制新区“物业城市”试点工作方案，率先推进坝光片区首批“11+1”个“物业城市”试点项目委托工作，现有8个项目完成委托实施，工作进度走在全市前列。

（六）地理式垃圾收运体系率先落地。

积极探索试点垃圾收集转运新技术、新理念，在较场尾-所城片区完成全市首个景观地理式垃圾收运体系建设工作，在全区共落地建设2座地理式垃圾转运站和9座地理式垃圾收集点。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较场尾网红公厕”在质保期内，未及时履约保修义务。

评价小组在实地走访过程中发现，“较场尾网红公厕”的电

雾化玻璃外墙及造型炫彩钢化玻璃顶棚破碎，现场使用围挡进行封闭处理。从现场来看，结合与市容环卫科经办人访谈得知，公共厕所停止使用时间较长，同时该公共厕所于2021年5月正式投入使用，破损发生时间在合同质保期内，项目承接方未及时履约保修义务，影响大鹏新区市容市貌的展现与提升。

（二）“较场尾网红公厕”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验收。

根据“较场尾片区网红公厕采购服务项目”合同中要求，该项目完成时间为2020年12月28日，实际完成时间为2021年1月7日，晚于约定时间10天交货验收。一是因为疫情影响，主要产品厂家位于北京，无法及时做到物流配送；二是由于公厕主要材料均为特定材料，是单一来源渠道，没有备用材料可以替代。

（三）预算编制不合理，调整幅度较大。

2021年“市容环境卫生整治”项目年初预算数为439.17万元，调整后金额为577.05万元，全年项目预算调整率为31.40%。调整、调剂资金累计超出项目资金总规模的10%。主要原因为新增沙鱼涌公厕的建设和户外广告治理巡查共计137.88万元，预算编制低标准或无标准，安排缺乏科学性和可操作性。

六、有关建议

（一）强化履约监管，提升监督效力。

针对“较场尾网红公厕”维修出现的问题，建议：一是寻求深圳本地供应商，节约时间和维修成本；二是完善管养机制，确保正常运营开放。公厕建成后重在管理，各地要建立长效管理机

制，在人员和经费上做好统筹安排，确保公厕的服务功能持续发挥，真正让群众方便时安心地方便，让民生工程实实在在地惠及民生。狠抓维修整改落实情况，在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前已完成维修，投入使用。

（二）承接主体完善履约管理，提高服务质量

对照合同规定要求积极开展货物产品的储备。建议承接主体在投标时，全面认清招标要求，确保中标后能够按投标文件承诺开展“较场尾片区网红公厕服务”项目，在合同签订后，系统梳理合同条款，依照合同规定时间完成相应的产品配送及安装调试，提高履约水平和安装调试规范性。

（三）合理预估年中变化因素，从细从实编制预算。

在以后年度预算编制中，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将综合考虑和评估全年可能的变化因素，从细从实编制预算，避免年中预算出现较大的调整幅度，不断提升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可控性，大力落实财政预算规划政策。